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林美君
電話：08-7320415#3656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a002508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鹽埔鄉彭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70346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4320587_11170346100_1_4320587_11170346100_5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12至113年5G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申請文件，
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2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127046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施行主軸，教育部規劃「112至113年5G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，推動智慧學習示範學校及標竿學校，請貴校踴躍提出申請。
- 三、有關本案計畫書(含經費表)之提報，請於111年12月23日(星期五)前將計畫書(含經費表)等文件檢送本府，紙本資料以寄件郵戳為憑，電子檔案以收到日期為憑。電子檔案含申請計畫書、經費表等，請以「○○學校-檢送112至113年5G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為標題，寄送至a002508@oa.pthg.gov.tw信箱。
- 四、審查結果之相關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